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资料传递外包服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
示

(招标编号：0724-2320QY072173)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6月22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资料传递外包服务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投标报价：88.8624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9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广州市天河区银安服务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21.50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95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广东银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17.2448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95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广州市天河区银安服务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广东银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广州市天河区银安服务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广东银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广州市天河区银安服务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广东银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并将异议函正本原件（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

权代表携带身份证明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三、其他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资料传递外包服务项目（招标编号：0724-2320QY072173）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确定评标结果如下：

一、标的名称、中标候选人名称及单价总报价：

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名称：清远市圆盾保安押运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888,624.00 元。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推荐的第二中标候选人名称：广州市天河区银安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1,215,000.00 元。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推荐的第三中标候选人名称：广东银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1,172,448.00 元。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公示期限：现予以公示，公示期限至 2023 年 06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止。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清远市清城区广清大道 113 号

联 系 人：李小姐

电 话：0763-386895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清远市人民二路二十三号卓越大厦 802-804 号

联 系 人： 廖小姐

电 话： 0763-3631912

电子邮件： qy@ebidding.com

廖惠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